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T Electronics Co., Ltd.
廣東晶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1)

盈利預警

本公告由廣東晶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有其他資料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1)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108,000萬元–人民幣117,800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長約0%–10%；但(2)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000萬元–人民幣2,000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60%–80%。於報告期間淨利潤減少之主要原因為智能汽車整燈業務板塊利潤減少，具體為：(i)汽車行業2025年上半年競爭加劇，階段性導致銷售單價下降；及(ii)為了拓展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積極落實戰略佈局，正在投入建設廣州領為視覺¹大灣區總部及研發基地，導致相關費用有所上升。儘管上述投入階段性增加了報告期間的成本支出，但有助於提升本集團技術實力與訂單獲取能力，為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¹ 指領為視覺汽車零部件(廣州)有限公司。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主營業務由汽車智能視覺、新型顯示、高端照明三大板塊構成，具有一定的市場抗風險能力，主營業務良好發展趨勢沒有變化。其中，2025年上半年新型顯示、高端照明業務板塊保持良好穩健發展。同時，汽車智能視覺業務中的車規級器件產品在訂單方面同比實現大幅增長，顯示出良好的產品競爭力和增長潛力。董事會預計隨著本集團在各業務板塊戰略投入逐步形成效益，進一步提升產品技術競爭力，相信本集團業務增長潛力逐步增強，經營效益也將隨之優化。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該等賬目尚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閱。有關財務資料尚待落實及作出必要調整，可能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中期業績存在差異。本公司財務資料的更多詳情將刊載於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2025年8月底前刊發。

警告：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東晶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肖国偉

香港，2025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肖国偉先生及侯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正豪先生、袁立明先生及黃關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禾女士、藺楠女士、丁暉女士及陳志光先生。